

淡江大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教學計畫表

課程名稱	稅務案例實務研討	授課 教師	張嘉文 CHIA-WEN CHANG
	SEMINAR IN TAX CASES		
開課系級	會計一碩士班 A	開課 資料	實體課程 選修 單學期 3學分
	TLAXM1A		
課程與SDGs 關聯性	SDG8 尊嚴就業與經濟發展		
系 ( 所 ) 教育目標			
<p>一、開發研究潛力。</p> <p>二、整合多元領域。</p> <p>三、重視倫理道德。</p> <p>四、建立國際視野。</p> <p>五、養成宏觀未來。</p>			
本課程對應院、系(所)核心能力之項目與比重			
<p>A. 具備商管專業的進階知識。(比重：50.00)</p> <p>B. 展現分析解決問題的能力。(比重：50.00)</p>			
本課程對應校級基本素養之項目與比重			
<p>2. 資訊運用。(比重：50.00)</p> <p>4. 品德倫理。(比重：25.00)</p> <p>5. 獨立思考。(比重：25.00)</p>			
課程簡介	<p>1.建立租稅法律知識：包括概論、土地稅、營業稅法、所得稅法、遺贈稅法等</p> <p>2.提供稅務規劃的背景知識</p>		
	<p>1.Building the basic knowledge of each tax：including land tax, estate tax &amp; gift tax, income tax, and capital gains tax.</p> <p>2.Offering the background about tax planning</p>		

本課程教學目標與認知、情意、技能目標之對應

將課程教學目標分別對應「認知 (Cognitive)」、「情意 (Affective)」與「技能(Psychomotor)」的各目標類型。

- 一、認知(Cognitive)：著重在該科目的事實、概念、程序、後設認知等各類知識之學習。
- 二、情意(Affective)：著重在該科目的興趣、倫理、態度、信念、價值觀等之學習。
- 三、技能(Psychomotor)：著重在該科目的肢體動作或技術操作之學習。

序號	教學目標(中文)	教學目標(英文)
1	具備會計與稅務相關法規之理解與應用能力	Capable of comprehending and applying regulations relating to accounting and taxation

教學目標之目標類型、核心能力、基本素養教學方法與評量方式

序號	目標類型	院、系(所)核心能力	校級基本素養	教學方法	評量方式
1	認知	AB	245	講述、討論	測驗、作業、討論(含課堂、線上)

授課進度表

週次	日期起訖	內容 (Subject/Topics)	備註
1	110/09/22~110/09/28	課程介紹與租稅行政訴訟案例討論	
2	110/09/29~110/10/05	租稅行政訴訟案例討論	
3	110/10/06~110/10/12	國慶日補假	
4	110/10/13~110/10/19	租稅行政訴訟案例討論	
5	110/10/20~110/10/26	租稅行政訴訟案例討論	
6	110/10/27~110/11/02	租稅行政訴訟案例討論	
7	110/11/03~110/11/09	租稅行政訴訟案例討論	
8	110/11/10~110/11/16	租稅行政訴訟案例討論	
9	110/11/17~110/11/23	期中考	
10	110/11/24~110/11/30	租稅行政訴訟案例討論	
11	110/12/01~110/12/07	租稅行政訴訟案例討論	
12	110/12/08~110/12/14	租稅行政訴訟案例討論	
13	110/12/15~110/12/21	租稅行政訴訟案例討論	
14	110/12/22~110/12/28	小組報告	

15	110/12/29~ 111/01/04	小組報告	
16	111/01/05~ 111/01/11	小組報告	
17	111/01/12~ 111/01/18	期末考	
18	111/01/19~ 111/01/25		
修課應 注意事項	<p>所有考試請務必出席，無故缺考或作弊者均以零分計算  課程進行中，請同學務必參與討論、主動發言  上課時，不得使用手機等三C產品，以免影響學習成效  上課採隨機點名，如有要事應於上課前以e-mail向老師請假，點名後再提供相關證明  未事先email通知而於點名後才請假者，概不受理，視為缺席  本課程之上課進度與範圍可能會視學生學習狀況與成效有所調整  平時成績由課堂上之報告成績評定之</p>		
教學設備	電腦、投影機		
教科書與 教材	老師自備教材		
參考文獻			
批改作業 篇數	篇（本欄位僅適用於所授課程需批改作業之課程教師填寫）		
學期成績 計算方式	<p>◆出席率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%   ◆平時評量：30.0 %   ◆期中評量：30.0 %  ◆期末評量：30.0 %  ◆其他〈上課表現〉：10.0 %</p>		
備考	<p>「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」網址：<a href="https://info.ais.tku.edu.tw/csp">https://info.ais.tku.edu.tw/csp</a> 或由教務處  首頁→教務資訊「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」進入。  <b>※不法影印是違法的行為。請使用正版教科書，勿不法影印他人著作，以免觸法。</b></p>		